

民族社会学研究通讯

费孝通

SOCIOLOGY OF ETHNICITY

主办单位：

中国社会学会民族社会学专业委员会秘书处
北京大学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
中国社会与发展研究中心

第 39 期
2006 年 11 月 20 日

目 录

【论 文】

谈“民族”

费孝通

中国人的种族历史

李济 原著

从历史的眼光来看待中国的民族主义

杨奎松

【学术评论】

引用文献不能断章取义

——关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对印度“民族构建”的评价

马 戎

【新书推荐】

Association of Sociology of Ethnicity , Sociology Society of China
Institute of Sociology and Anthropology , Peking University

【论 文】

谈“民族”

费孝通

什么是民族？在我国，“民族”这个概念似乎一直没搞得很清楚。50年代，我听毛主席说过：“这个问题要搞清楚。”可惜未能展开讨论，涉及到民族的一系列问题也就无法深入探讨。

我们常说的中华民族，就用了“民族”这个词。同时又说中华民族包括汉族、满族、蒙古族、回族等56个民族。民族中包括民族，在概念上就不太清楚。在西方这样的说法，据我所知是没有的。这表明在我国的民族和西方所谓的民族存在着不完全相同的涵义。

中华民族里包括56个民族，这张民族名单先是根据毛主席在《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一文中列举的10个民族为基础，加上建国初中央访问团提出的一批补充名单，后来又陆续增加而成的。整理这个民族名单的工作被称为“民族识别”工作。到现在许多一直报汉族的人还在要求改变民族成分，还有一些集体要求被承认为“民族”，部分原因就在于我们对民族这个概念至今没搞清楚。

我认为，这个问题一定要从我国的实际出发去研究。现在被承认的“民族”并不是像西方民族那样在资本主义上升时期形成的，因而我们不能直接用资本主义上升时期的民族概念去认识我国的民族实体。所以，我国的民族事实上与斯大林提出的民族定义不可能完全相合。可是过去却总是想套用“民族四要素”，也没有人敢进一步去作历史分析，于是含含糊糊地混到目前。

我个人的看法，要搞清楚民族这个概念完善民族识别工作，首先要从汉族的形成出发。中国的汉族实际上是长期由原有语言、文化不同的共同体逐步混合而成的。毛主席在《论十大关系》里提到过，“汉族人口多，也是长时期内许多民族混血形成的”。它是像“滚雪球”那样滚出来的。比如历史上汉代匈奴人在我国北方人数很多，以后一部分去了欧洲，一部

分留下来，其中不少人变成了汉族。又如羌族，在宋代建立过西夏，现在只有几万人在四川边境，大多数人哪里去了呢？

看来我国在春秋时期已经出现了一个经济和文化较为发达的中心，被当时人称之为“中国”。在这中心四周存在着许许多多经济文化上和中心有着差距的所谓“夷人”。“夷”字本身并不带有歧视或侮辱的意义。在这经济文化中心的人，并不划界自限，对外排斥。这条界线是按周围地区人民的经济、文化的发展而变动的。韩愈在《原道》一文中曾说：“孔子之作春秋也，诸侯用夷礼则夷之，进于中国则中国之”。这里所谓“中国”，其实就是后来所说的“汉族”的核心。到了秦汉之际，“车同轨，书同文”，从这中心向四周辐射的经济文化力量日益加强，包括在“汉族”之内的地域和人数也日益扩大。汉族实际上是一个由许多来源不同的炎黄子孙共同混合而成的复合体，从种族上说是很复杂的混血体。

这个混合的过程也是复杂的。其中固然不能排除强制的同化，但我想主要是出于自愿的融合。前边引的韩愈那句话，就说出当时这片大陆上居住的人可以在夷夏之间作出主动的选择。我认为这一点很重要，因为它表现了我们中国各族人民之间相互对待的基本态度。这种基本态度和西方的种族歧视相对照就更容易看得明白。欧洲大陆上的许多民族，至今还是各自为政，形成不了一个名副其实的共同体。

以目前的情况来看，几乎所有的少数民族聚居区里都有汉族杂居在内。这在世界上也是少见的。这些进入其他民族聚居区的汉族基本上都是和平相处的，而且有不少吸收进了少数民族。事实上，我国的各民族你中有我，我中有你，难分难解。在少数民族地区的汉人，除了耕种土地外，不少是经商从泰贸易的，从开店设仓到肩挑叫卖都有。少数民族地区的商品流通很大部分就靠他们的服务。在经济上汉族和各少数民族已经深深地联结在一起，你离不开我，我离不开你。所以把中国的各民族看成是有各自的经济中心，形成了经济实体是不符合事实的。

这里还应当补充说明一点：过去历史上历代封建王朝都采取过民族压迫的政策，而且不论哪个民族的统治阶级当权，都是如此。这当然也影响各民族之间的关系。一方面使各民族的发展很不平衡，另一方面也造成了民族的不平等。这些都是事实。我上面所说的话，是从各族人民这方面来

说的。封建王朝对民族压迫政策所引起的后果，我们固然应当重视，但不能不看到各族人民之间和平共处互相混杂的一面。

以上是就汉族的形成而说的。至于其他各民族的形成过程，我认为也是很复杂的。我在别处已说过藏族和瑶族等也都包括着语言不同的成分，很可能也表明不同成分互相混合的结果。这些问题都值得我们深入研究。

“中华民族”我认为作为一个概念来说，这是近代各族人民共同抵抗帝国主义侵略中形成的。清末民初孙中山先生提倡的“五族共和”，实际反映了长期以来形成的共同实体的存在。但是后来有人用这个概念来否定我国各少数民族的民族实体，把它们说成是汉族的“分支”，那是不符合历史事实的。相反地，我认为汉族是吸收了各族人民融合一体而成的。

综合以上的意见，我认为在民族这个概念上是否可以设想分为三个层次：第一就是“中华民族”；第二是汉、藏、蒙、回等 56 个民族；第三是这 56 个民族中有些民族还包含着若干具有一定特点的集团，如藏族中的康巴人、安多人，苗族中的红苗、青苗等等。目前，提出要求民族识别的大多是这一层次的集团。

怎样对待这类民族识别的要求呢？我认为首先要尊重历史。如果历史上确是一个民族实体，那是应当承认的。如果原是一个民族的一部分，由于历史上有一段时期的隔绝，或其他原因，和其他部分发生了一定差别，为了这部分的发展，还是回归原来的民族比较好。至于有些不同的民族经过一段时期的混杂，但尚有融而未合之处，那就不必走回头路，而应鼓励他们进一步融合，对他们的发展更有利。总之，要充分照顾到历史的事实，更重要的是要看到未来的发展。

对于这些经济文化长期得不到发展的小集体，和少数民族享受同样的优惠是应当的和合理的。但不能因为需要优惠而认为应是单一的民族。因之，对第三层次的集团民族识别应特别慎重。

现在，我们已经进入各族经济文化的大发展时期，我建议在国家民族调查研究和理论探讨上要重整旗鼓，改弦更张，解放思想，大胆探索。迅速组织各方面力量，继续开展工作。

1986 年 6 月

（这篇文章收录于《费孝通文集》第十卷 第 392-295 页）

【论 文】

中国人的种族历史

李济原著，胡鸿保、周燕 译

自从人类学家开始将人类划分为自然动物的那一天起，中国人就一直被当做蒙古人种的一个分支。关于中国人确切的种族归属，存在着许多不同的观点。不过，从布鲁门巴赫(Blumenbach)开始一直到1961年发表了最新声明的威廉·豪厄尔斯(William Howells)教授，在专家的眼中，中国人的种族位置几乎是一成不变的：他们属于蒙古人种。因此，为了确定我们中国人的种族历史，有必要先讲一讲蒙古人种。

遗憾的是，要说清楚这一点还有相当的难度。我的意思是说，尽管现在的体质人类学家提出了诸多理论来解释蒙古人种的体质特征，但实际上他们对现代人这一特定分支的起源和演进知之甚少。不过，他们在有一点上达成了共识，即，蒙古人种最具代表性的身体特征表现在他们的面部。人们常说，现代蒙古人的特征更多地是从他们的脸上而不是从身体的其他部位反映出来的。这些特征包括：长着蒙古褶的杏仁状眼、稍平的前额、多少有些塌的鼻根、以及宽而极高的颧骨。换句话说，与高加索人种或尼格罗人种相比，蒙古人种的脸略显扁平。用来说明蒙古人种面部特征的起源与演进的最著名的理论就是气候论，这一解释法由卡尔登·孔恩(Carleton Coon)教授详细阐述，并得到了很多人的广泛支持。

根据气候论，蒙古人种特殊的面部外形有其自身的由来：在最后一次冰河期，一支早期的蒙古人群被困在西伯利亚东北部的乌拉尔山东面的干冷地带，他们的面部外形是抵御严寒环境的需要。人类当时已经发明了足以保护身体的掩蔽所和衣服，但脸部却不得不裸露在外。严寒的气候造成了肺炎和鼻窦炎等传染病的蔓延，那些身体上不能适应的人就被淘汰了；而那些鼻窦部和眼部有着厚重的脂肪层、鼻孔小的人拥有天然的保护物，与没有这些天赋之物的同胞相比，他们更适合在这种气候条件下生存。这种激烈斗争的结果就演化成了蒙古人种的面型。

气候论还假定，蒙古人种面型的进化是在智人第一次迁徙到新大陆之后才开始的。豪厄尔斯教授提出，蒙古人种的面型可能起源于公元前两万五千年到公元前一万年之间。他认为，这类体质特征的演进大概需要600代人的时间。

很显然，这一理论虽然在某些方面有其独到之处，但它对早期蒙古人种起源的解释仍然是来自神话故事。实际上，仍然还有很多其他的体质特征，如毛发结构、肤色以及门齿的独特解剖构造等，也被认为是蒙古人种的典型特征，这无疑需要另外一种

理论来加以解释。

关于蒙古人种大体上就先讲这么多。现在我们将注意力转到作为蒙古人种的一个分支的中国人的体质特征上来。许文生教授 (Prof. Paul H. Stevenson) 所著的有关中国人人体测量学的论文是这方面最优秀的论文之一, 这篇论文 1938 年由中央研究院发表。许教授是在对 1000 多名主要从华北平原招募的中国士兵进行测量的基础上完成这篇论文的。他对这些士兵进行了 66 项直接人体测量, 另外还记录了许多非测量特征, 即肤色、毛发结构和鼻型等。读者从这篇论文中可以找到有关中国古代文明发源地——河南、河北和山东三省的中国人身体特征的可靠资料。以这篇论文为参照点, 读者还可以从许多调查者发表的各种体质测量资料中发现, 中国人从体质特征上来看决不是纯一的 (homogeneous): 地区不同, 他们的体质特征也各不相同。例如, 华北人平均比华南人要高 9 厘米, 当然, 这也取决于样本的采集地。另外一个例子就是头型。人们发现, 山东和甘肃长头型 (long-headed) 的人比较多, 而在华中地区, 如湖南、湖北和靠近东海岸的福建中部, 当地居民多是宽头型 (broad-headed), 其平均指数通常超过 85。然而, 在教科书中, 华南人的头宽指数通常要略低于 80, 华北人则是 81。至于鼻指数, 根据已发表的数据, 南方与北方的差异实在是相当惊人的。许文生提供的华北人平均鼻指数为 68.66, 而史禄国 (S. M. Shirokogorov) 计算的华南人平均鼻指数高达 93.91!

众所周知, 身高、头宽指数和鼻指数是大家普遍都感兴趣的, 过去的许多专业人类学家通常认为它们是人类学的重要指标。遗憾的是, 在涉及到中国地区时, 所发表的资料中的数值却各不相同。尽管如此, 它们还是体现出了现生的中国人群体在体质特征方面巨大的多样性, 这一点从许多骨骼测量数据中也得到了证实。

然而, 这三项测量中没有任何一项显现出典型的蒙古人种特征。关于当代人类学所研究的蒙古人种的典型特征, 有两点值得一提: 一是所谓的杏仁状眼, 二是高颧骨。这两点都是蒙古人种区别于其他现生人种的典型特征, 而后者更是具有既可通过测量头骨又可通过测量活体面部来获取数据的优点。许多杰出的体质人类学家都对蒙古人颧骨的解剖结构进行过细致的研究。让我们来看一看, 对于中国人的这两项种族特征的研究有什么发现。

许文生在他的论文中提到, 他对 921 位士兵的眼部作了观察, 结果发现只有 30.7% 的人长着典型的蒙古褶, 8.9% 的人没有任何蒙古褶的痕迹, 而剩下的 60.4% 则介于两者之间。关于眼裂倾斜度, 许文生记录下了 906 例观察结果, 其中 14% 的人可归为水平, 5.1% 的人明显倾斜, 而占总数 80% 多的人仅仅是中度倾斜或稍稍倾斜。

对颧骨能够作多项直接测量, 其中最大两颧点间宽 (maximum bi-zygomatic width) 因其在活体和死者头骨上都能进行精确测量而显得尤为重要。1932 年, 《生物

统计学》上发表了一份以头盖骨测量为基础的亚洲诸种族初步分类表。吴定良和莫兰特 (G. M. Morant) 抽取了 26 组已发表的头盖骨资料作比较来展开研究。在这 26 组资料中, 至少有 18 组是东方人或蒙古人的头骨。该文作者将东方人分为三个亚群 (sub-group): (1) 北部蒙古人; (2) 中国人和日本人; (3) 其他东方人, 包括西藏、爪哇、婆罗洲和菲律宾群岛等地的居民。他们这样划分的主要依据是生物统计学家所谓的“种族相似率”。

据这些作者提供的数据, 6 组北部蒙古人的两颧点间宽测量值在 139.5~144 毫米之间变动, 5 组中国人和日本人的测量值为 132.2~134.7 毫米, 而其他的 7 组东方人则在 131.0~134.7 毫米之间; 然而, 对同是这篇论文中研究的 5 组印度人进行同样的测量, 所得到的平均值降到了 124.3~127.8 毫米之间。

由此可见, 同样的测量得出的数值的巨大差异不仅出现在东方人与非东方人之间, 也出现在东方人的三个不同亚群之间。北部蒙古人过大的头盖骨两颧间距平均值无疑是蒙古人种的显著特征。他们现在主要居住在贝加尔湖和阿尔泰山附近。这一宽脸人群的居住区显然是在中、东和南西伯利亚一带, 常常是在大戈壁地带以北。

总而言之, 根据这些头骨测量数据, 中国人和日本人面宽平均值总体上比北部蒙古人减小了半厘米还多。戈壁沙漠以南居民绝对测量值的突然降低究竟是由于环境影响或种族混合或是二者兼而有之, 这还很难说。6 年前, 我收集了一些历史数据, 也可以在这里提出来作为参考。这些数据是各个可确定年代的不同时期中国人头骨系列的两颧间宽的测量值:

1. 周口店山顶洞 (1 例)	公元前一万年	143.0 毫米
2. 步达生的史前系列 (32 例)	公元前 3 - 2000 年	132.2 毫米
3. 殷商系列 (20 例)	公元前 14 - 1100 年	136.9 毫米
4. 隋唐系列 (2 例)	公元 700 年左右	133.6 毫米
5. 现代华北人 (83 例)	公元 1900 年	132.7 毫米

台北南港“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所的人骨实验室最近发表了一份原始报告, 概述了对该研究院从安阳地区发掘出来的 300 多个殷商时期头骨进行了大量的骨测量法分析后得出的结果。在这些头骨中, 有 272 个样本的面部骨骼保存得相当完整, 可以进行颧骨间宽度测量。杨希枚教授参与了对这些采集物的研究, 他发现, 根据形态学原理, 可以将这批材料划分为 5 个亚群, 它们分别是:

1. 亚群 I, 包括 30 个样本, 特征: 脸部宽而圆胖, 大颧骨, 窄鼻骨, 窄鼻孔和宽颅骨, 平均头宽指数为 79.15;
2. 亚群 II, 包括 40 个样本, 特征: 脸部窄而短, 颧骨大小适中, 凹眼眶, 上颌突出, 塌鼻根, 鼻孔低而宽, 颅顶相对较长, 平均头宽指数为 75.00;

3. 亚群 III, 仅对 2 个样本进行了研究, 特征: 窄脸, 鼻梁高而窄, 颧骨适中, 眉骨突出; 明显的长头形; 平均头宽指数为 73.58;
4. 亚群 IV, 包括 50 个样本, 特征: 脸部圆胖, 但较亚群 I 稍窄, 大颧骨, 宽眼眶, 鼻骨紧缩, 头骨呈龙骨状, 平均头宽指数 76.85;
5. 亚群 V, 包括 50 个样本, 头骨尺寸小于前 4 个子类型, 脸部窄, 但长于亚群 II, 颅顶窄, 枕骨突出, 平均头宽指数为 75.71。

这 5 类的两颧间宽测量值如下:

亚群	I	II	III	IV	V
两颧间宽 (平均)	141.18	134.52	131.50	133.66	131.32

将吴定良和莫兰特论文中的 3 个亚群的平均颧骨间直径测量值与这 5 个东方亚群的进行比较, 非常有意思。杨希枚文章中的亚群 I 平均值为 141.18, 正好和北部蒙古人相一致, 而杨希枚的亚群 III 和亚群 V 的平均值却比现代中国人的平均值低得多, 仅仅略高于其他亚洲人的最小值。亚群 IV 的数值在现代中国人和日本人的数值范围内, 而亚群 II 却要比它高。杨希枚教授在他的原始报告中还公布了他的一些比较研究的结果。1963 年, 杨希枚教授将安阳采集物中的一些有类型代表意义的标本 (type specimen) 带到了位于华盛顿特区的史密森研究院, 在那里院方帮助他开展了一系列研究, 将他带去的原始标本与院方保存的其他民族的头盖骨进行比较: 亚群 I 与布里亚特蒙古人、楚克奇人和库伦蒙古人进行比较; 亚群 II 与美拉尼西亚人、澳大利亚人, 以及一些非洲尼格罗人进行比较; 亚群 III 与英美人和平原印第安人进行比较; 亚群 IV 与爱斯基摩人进行比较; 亚群 V 与一些夏威夷人进行比较。杨教授发现, 这 5 组比较研究的对象在形态学上都有一些惊人的类同之处。

所有这些将我们引到了今天讨论问题的核心, 即现代中国人的形成上。如果只作一般观察, 我们可以说, 根据许多人体测量学家和头盖学者的记录, 中国人身体特征的不断变化是今天的地理变化的相当忠实的反映, 但这样说并不完美。让我们再次回到吴定良和莫兰特划分亚洲种族的论文上去。在这篇论文中, 讨论了 4 个系列的中国人头骨测量数据。第一个中国人系列取自戈尔登·哈罗尔 (Golden Harrower) 的著作, 由 31 名福建籍男性的头骨组成。第二个系列是取自日本人类学家小金井博士 1902 年从直隶、山东和满洲南部等省收集到的资料; 不过, 他收集的 70 个头骨是战争中被杀的士兵, 他们确切的籍贯不详。第三和第四个系列来自步达生的著作, 他对研究中所用资料的籍贯作了详实的记录。其中一个系列是来自中国北方数省的 86 个头骨的测量数据, 另一个系列则是步达生的专著里新石器时代晚期和青铜时代早期的 64 个男性的头骨。因此, 我们多少能够准确地了解吴定良和莫兰特文章中所引用的资料中的 3 个系列所在的地理位置。

应用“种族相似率”公式, 吴定良和莫兰特发现, 在 4 个中国人系列中, 小金井

的那组与哈罗尔的福建系列更相近，这两个系列之间的种族相似率是 2.86；步达生的现代系列仅仅表现出与小金井的系列有一定的联系，这两个系列的种族相似率为 5.6——这个数字比日本系列与福建系列的 3.73 的比值要大得多；步达生的史前系列与 3 个现代中国人系列只有细微的相似之处，史前系列与 3 个现代中国人系列中任何一个的种族相似率都大于 9 但小于 10。

如果将这些中国人系列与亚洲的其他东方种族和非东方种族相比较，依照上面的论文计算出来的种族相似率，我们会有一些重大的发现。事实就是：现代中国人的头盖骨是从所有北蒙古系列中进一步分化而来的，只有生活在亚洲最东北端、白令海峡附近的一个孤立群体楚克奇人除外。而与南方的其他东方人群体相比，中国人系列则显示出与他们有着特征混合的关系。

人类学家可以发现，在过去的 3000 年里，中国人文化的形成既有完整的文字记录，也有着丰富的考古学遗存的记录；然而有关中国人种族的形成的资料却是逐渐积累起来的。在剩下的几分钟里，我想简要地向你们讲一讲我在这方面所作的一些重要的历史摘录。

在形容被他称为“东亚最早的现代人”，即周口店山顶洞发现的骨骼资料时，魏敦瑞总结道：他们当中的老年男子不仅代表了现代人的原始形态，还代表了原始蒙古人种的一个类型。他还说，近代华北人在体质特征上更为先进，而事实上他们的祖先可以追溯到以周口店山顶洞的老年男子为代表的那一类人。

这位杰出的人类学家得出的结论引起了诸多议论。最近，苏联和中国大陆的考古学家都宣称自己发现了可确认为比周口店山顶洞更早的蒙古人的骨骼遗存。但还需要更详细的证据来证实他们的说法。除了魏敦瑞的研究，步达生对华北史前系列所作的调查也可以加以考虑。步达生在他论文的结论中讲到，新石器时代的中国人显现出的一类体质特征只与现代华北居民略有不同。他竟然还说，新石器时代的中国人是现代华北居民的原型。

现在，对接近（新石器时代）最后阶段的最早的历史时期头盖骨进行过研究之后，我们可以对步达生的结论作一些修正。有关安阳采集物的问题的核心在于：比较研究确定，这些采集物至少由 5 个形态截然不同的单元（unit）组成，其中有 4 个单元可确认与现存种族群属于同一类型，然而，这些单元中哪一个具有殷商王朝统治阶级的特征还没有澄清。原因是：实际上，安阳采集物里所有的头骨都是从被田野考古学家称作“头盖坑”的地方发掘出来的，那里埋葬的主要是殉葬者。换句话说，这些头骨是被用来祭祀王陵主人的亡灵的，而墓主本人的尸骨早在现代科学发掘之前很久就已经被盗墓者毁坏了。在甲骨文上有许多关于殷商王朝人民与西北边疆和东南边境的外来入侵者作斗争的记录。根据这些记录，我们往往会发现，被俘获的入侵者的头颅被

砍下来祭奠祖先的亡灵，这种行为在青铜时代的欧、非和亚洲大陆的战事中显然相当盛行。

这些人祭当中可能会有王族成员，甚至是王室后裔。这确实是一个亟待社会科学家和历史学家考证的问题。不过，目前我们只需要注意到公元前第二个千年的后期，华北是爱斯基摩人、蒙古人、澳大利亚人、尼格罗人、高加索人等多个种族的汇聚地就足够了。爱斯基摩人和蒙古人群体在数量上占绝对多数；其次是各种不同的美拉尼西亚类型；头形较小的头骨的类型未能确认。

这些识别工作足以表明，这一时期的中国人已经处在一个“熔炉”之中。

随后的几个朝代给我们提供了更多的历史资料，用来研究中国人在中国本部境内和边境地区迁徙的情况。大多数的迁徙主要是在来自北方的不断入侵的推动下发生的。每一次迁徙都导致了不同氏族、部族和民族之间杂交进程的加剧。在历史上，至少有四次大的人口迁移。第一次重要的人口迁移发生在商周时期，在公元前 12 世纪周朝夺取了商朝的政权之后。随后的第二次迁移发生在公元前 5 世纪的战国时期，这次迁移活动一直持续到公元前 3 世纪末期。文字记录最完整的两次人口迁移是后来的两次。40 多年前，我就这个问题拟过一份概要，最近又有许多历史文献对此作了详细的阐述。它们分别是公元 4 世纪的永嘉迁移和公元 12 世纪的靖康迁移。这两次迁徙的起因都是来自北方的外族入侵，迫使居民们大规模地向南迁移。结果，留在华北的当地人吸收并同化了来自西伯利亚大草原的入侵者；而黄河流域的移民跨过了长江并且在较远的南方定居下来，他们在一定程度上与南方地区的土著居民融合了。

民族迁徙就像是空气流通，上面提到的主要的迁移就像台风和飓风。另外，在多暴风雨的年份的间隙，还有规律地穿插着季风和微风。我认为，所有从事人口研究的学生都会同意这样的说法：如今，中国大陆的民族迁徙仍然像在过去的历史时期里一样活跃。

不间断的历史行进证实了这种永恒运动的存在，它所造成的主要后果之一就是，今天的中国人尽管高度杂成，却能够统一在一种独特的文化之下。现在还有两个问题需要回答。北部蒙古人究竟遭遇了什么？大量出现于殷商时期王陵殉葬坑中的正是他们的祖先的遗骸；创建了一个令中国人饱受苦难的朝代并给历史学家留下无限思考空间的成吉思汗，也正是源自他们的血脉。然而，除了他们独有的、在中国延续了近百年的恣意玩乐的习性之外，这些人没有在中国人身上留下任何明显的体质痕迹。

另一个问题与在安阳遗骸中发现的美拉尼西亚种族成分有关。看来，商时期他们肯定在华北平原附近出现过。那么，他们是否曾经与中国人口中的其他种族成分相融合？

这些问题都有待进一步调查。但是从我们回顾过的这些资料来看，有一点相当明

确：如果北部蒙古人和美拉尼西亚群体在今天的中国大陆未能得到延续，那绝不是出于任何政治因素，或是种族偏见（这是个纯粹的现代概念）。大家都知道孔子的这句名言“有教无类”，在过去的两千多年里，这句箴言帮助中国政治家将多种种族成分统一成了一个民族，将多种地方文化融合成了一种文明。如果说从人体学的角度而言，北部蒙古人和南部美拉尼西亚人已经从中国本部范围内消失了，我斗胆说一句，那也是环境因素造成的。

我所说的是最广泛意义上的“环境因素”，包括自然的和社会的两个方面。在中国，与其他地方一样，这一点是毫无疑问的：群体的习惯和个体在适应气候和社会生态变化、适应一个活跃的社会和一个动态的政体不断出现的新要求方面的能力的差异，在优胜劣汰的过程中始终起着根本性的作用。这个过程不断地塑造和再塑造居住者的身体和心理特征，从而创造出了与已故的步达生教授笔下的他们的新石器时代祖先截然不同的新型的现代中国人。吴定良和莫兰特的研究已经相当有力地证实了这种差异。他们应用“种族相似率”公式证明：3个现代中国人头盖骨系列之间的相似程度比这3个系列中的任何一个与史前群体之间的相似程度都要高得多。

因此，尽管近期的调研显示，现在的居民的人体测量数据在很大范围内已经发生了变化，但在中国大陆，似乎或多或少正在形成一种趋同的体型，而在东亚再次发生的活跃的民族迁徙必将加速它的形成。近代人口迁移的规模正在逐渐加大，它很显然是中国编年史中所记载的数次历史行进的重演。它的最终结果很可能是移民们在迁徙的过程中与当地居民杂交的过程的进一步加剧。假如种族主义者仍然坚持还存在着纯粹的中国血统，那我不妨引用魏敦瑞 20 多年前的质疑来证明我的看法。他问道：“每一天创造出新的混血儿的个体是什么人？”他自己的回答相当有名：在我们的这个星球上，绝没有任何“纯种”。我认为，这一理论完全可以由中国人的种族历史来加以证明。

1967年2月22日写于澳洲堪培拉

译自 Racial History of the Chinese People，原载 *Journal of the China Society*, Vol. VI,
pp.3-11.

作者简介：李济（1896 - 1979），湖北钟祥人，我国著名考古学家。

译者简介：胡鸿保（1948—），上海市人，中国人民大学社会学系教授

周燕（1975 -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翻译

【论文】

从历史的眼光来看待中国的民族主义

杨奎松

一、

如何看待近代以来中国的民族主义，是一个存在很多争论的问题。但是，任何观点上的这种争论，如果脱开了争论对象的具体时空条件与环境，不能以历史的、发展的眼光看问题，也就没有了讨论问题的共同基础，因而也就失去了争论的意义。也就是说，我们今天所说的什么民族主义也好，爱国也好，在不同的历史时期，对于不同的个人或政党，包括对政府，都难免会有着与我们今人所希望的很不同的表现。很难认为，爱国有一个亘古不变的标准，并且是越激烈、越彻底就越真诚。

以孙中山为例。大概很少有人会否认孙中山是中国近代以来杰出的爱国主义者。孙中山当年之所以揭旗革命，一个最主要的原因，就是因为他有着强烈的爱国激情，必欲推翻异族统治，使中国走上独立富强的道路。但是，熟悉近代史的读者也都知道，孙中山走向革命道路之后所做的第一件轰轰烈烈的事情，就是广州起义。问题是，孙发动这次起义的背景是什么？是中国刚刚经历了中日战争史上的第一次惨败，国家正面临被列强瓜分的严重危机。孙中山不仅选择这个时候发动起义，他还想要利用敌国日本的帮助，来便利其推翻满清政府的设想。结果，这边邓世昌等爱国将领刚刚为了抵抗日本的侵略，在甲午海战中壮烈牺牲，那边孙中山却随后在广州几度秘密求见日本驻广州领事，要求日本给中国的革命者提供武器帮助¹。尽管日本政府没有理会孙中山的请求，他发动的起义没有成功，但是这件事无疑会给后人留下一个很值得思考的问题：如果我们相信那个时候邓世昌他们更爱国的话，那么，孙中山他们的行为又该如何理解呢？

也许有人会认为，这种例子还不足以说明问题。那么我们再来看一个例子。我们知道，1915年日本乘着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占据了原本为德国所据有的中国的胶东半岛，并且利用袁世凯想要称帝因而需要得到列强支持的机会，向袁政府提出了变相独占中国的“二十一条”。自1960年代以来，就有资料显示，孙中山了解到日本政府的这一阴谋，曾力图抢在日本政府与袁政府达成条约之前，以日本帮助中国革命为前提，率先与日本达成一个类似的秘密盟约。围绕着这一事件的真伪，学界已经进行了长达40年的激烈争论。一些学者坚信孙中山不可能做出这种行为，因而认为这些资料不可信。但是，其实在这个时期，更重要的可能还不是这个没有签成的盟约的有无真伪问题，而是孙中山领导的中华革命党已经乘日军占领胶东半岛之机，在日控区建立了中华革命党东北军，并且开始从日本占领区向当时中国政府所控制的山东其他地区发动进攻。要知道，日军占据胶东半岛这件事情，后来恰恰是爆发1919年全国范围的“五四”爱国反日运动的关键所在。然而，中华革命党这时却利用日军的占领，在日本军方的帮助下，建立起一支骨干为日本浪人和日本中下级军官的革命党人的饿军队，试图以此来发动军事革命，推翻当时中国的中央政府。如果我们不是历史地看问题，我们大概是不会把孙中山和中华革命党的这种行动与“爱国”这两

¹ 参见李吉奎：《孙中山与日本》，广州：广东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俞辛淳：《孙中山与日本关系研究》，北京：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以下本文所述有关孙中山与日本关系的史实及资料，均来自该两书之叙述，恕不一一注明出处。

个字划上等号的。

当然，今天有人会强调说：孙中山以及他所领导的这些革命组织，不过是些资产阶级的革命党；而中国资产阶级的革命性，从来就是不彻底的，他们爱国自然也不可能彻底。那么好，我们再来看看同中国共产党有关的例子。

1924年春天，正是国民党与共产党第一次合作的蜜月期，双方却爆发了第一场公开的争论。争论的焦点是如何对待外蒙古的地位和前途。外蒙古这时虽然不在中国的实际控制之中，却还在中国的主权范围之内。苏联红军为解除退人外蒙古的白俄势力的困扰，已经进驻外蒙古，并且在那里扶植起一个蒙古人民党，随后建立起一个亲苏的政府。面对这种情况，北京政府极力反对，并以此为由，拒绝和希望与中国建交的苏联政府发生外交关系。双方几度谈判，均不得结果。为牵制北京政府，苏联这时也和南方的孙中山进行积极的接触。孙中山和国民党的态度与北京政府略有不同，他与苏联外交代表越飞签订了一个联合宣言，宣布在苏联方面承认外蒙古主权属于中国的前提下，苏联红军可以暂驻外蒙古¹。但这依然不能消除中苏建交的障碍，故中共公开主张对外蒙古的问题应当依据“民族自决”的原则来行事，即应当允许外蒙古人民自己在这个问题上做出选择：是继续保持与中国关系的现状，还是选择高度自治，亦或干脆独立出去。正是中共的这看法，使得部分国民党人对中共展开了激烈批评，从而引发了一场争论²。

另一个读者可能更熟悉一些的例子，是1929年的中东路事件。中东铁路，是当年沙皇俄国取得对中国东北的特殊权益，特别是获得在旅顺港驻军的特权之后，为连通俄国西伯利亚铁路而在中国东北投资修建的一条铁路线。十月革命胜利后，苏维埃俄国政府放弃了沙皇俄国在中国拥有的其他特殊权益，却始终没有放弃对这条铁路的实际控制权。1929年，张学良在蒋介石和南京政府的支持下，试图用武力的方式，将中东铁路完全收归中国所有。结果，苏联红军也以武力相向，大规模入侵中国东北边境地区，最终迫使张学良放弃了武力收回中东路的企图。这一事件，一度引起了国人强烈的反响，许多人热烈拥护这种收回路权的举动。然而，中共中央在这一问题上的立场与苏联一致，强烈谴责国民党政府的反苏行为，提出了“武装保卫苏联”的口号，准备动用红军进攻国民党所控制的一些中心城市，以牵制国民党对苏联采取的行动。前中共总书记陈独秀认为此举严重不妥，提出过异议。但陈独秀却因此被中共中央在党内公开谴责，进而更被开除出党。

上面两个例子都涉及苏联，也许可以从中共与苏联的特殊关系中找到某种解释。下面这个例子直接涉及日本，这就是1932年上海“一·二八”事变期间中共临时中央的态度。这一事变，是中国军队自日本入侵中国东北以来，第一次大举抗击日本军队，因而得到了举国上下的拥护和声援。但是，当时中共临时中央领导人，却以俄国十月革命就是利用对外战争的机会一举取得成功为例，相信这也是在中国取得政权的绝佳时机。因此，他们不是捐弃前嫌，站到抗日的中国军队一边，而是迅速建立起自己的革命军事委员会，组织义勇队去闸北和南市抢夺武器，散发传单，号召劳苦民众发起革命战争，“把子弹向着帝国主义国民党开放”，号召十九路军的士兵“杀掉你们的长官”，以便“推翻南京国民党政府，宣布自己为革命的民众政权”³，由于中共当时在上海的力量太过弱小，上海事变也很快因停战而告一段落，中共临时中央的这种行动并未造成太大影响，但这件事容易引起误解，是显而易见的。

¹ 《孙文越飞联合声明》，《孙中山全集》第7卷，北京：中华书局1986年版，第51-52页。

² 可参见1924年3-4月间上海《民国日报》副刊《觉悟》上的相关文章。

³ 《中国共产党中央为上海事变第二次宣言》，1932年1月31日；《中华苏维埃临时政府为上海事变宣言》，1932年1月31日；《中央关于上海事件的斗争纲领》，1932年2月2日；《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政府告上海民众书》，1932年3月5日。参见《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8卷，第96—99、100—102、636—638页。

二、

在近代中国，无论是中国国民党人，还是中国共产党人，多半都是因为爱国，因为想要救国，而走上革命道路的。同样，无论是借助日本人的帮助，还是借助俄国人的帮助，他们的出发点首先也还是想要救国。那么，为什么都是想爱国，想救国，却对我们今人所高度看重的主权问题、领土问题，有着如此不同的认识和态度，甚至常常连“兄弟阋于墙外御其侮”也做不到呢？这里首先要了解的一个问题，就是近代中国作为一个统一和独立的民族国家，始终处在一种形成和发展的过程中，我们很难拿古代某个时期的中国或今日中国，作为一种参照物，来和它做简单的类比。欧洲三十年战争以前，世界上还没有什么主权和领土的观念，自然也就谈不上有什么确定的国家的概念。这个地方今天是你的，明天可能就是我的。古代中国由小到大，包括古代罗马从无到有的不断扩张，就是因为这种情况。直到这种弱肉强食、你争我夺的战争实在打不下去了，欧洲各国在 1648 年弄出一个《威斯特伐利亚条约》，于是才开始有了相互尊重主权与领土完整，建立国与国之间平等外交关系及其共同遵守公认的国际法之类的观念，也渐渐产生出来。当然，这并不是说从此以后弱肉强食的局面就改变了，尤其是对欧洲弱小国家和欧洲以外其他落后民族，随着工业化的发展和殖民主义的扩张，弱肉强食的局面反而愈演愈烈了。近代的中国之所以会被列强瓜分来瓜分去，几度面临亡国灭种的危机，就是因为处在这样一个大的时代背景之下。无论是在 19 世纪末列强瓜分的狂潮中，还是在 20 世纪 30 年代中国遭受日本侵略的过程中，因为落后，中国始终都处在挨打、不统一和被瓜分的严重困境之中。因此，不管满清当局、北京政府和南京政府怎样试图维护甚或收回丧失的主权，终因国家的动荡、分裂和政府实际控制力有限，而无法达成目的。这种情况对于还处在夺取政权过程中、迫切需要得到援助的革命党人来说，自然会有重要影响。在这样一种状况下，近代中国的革命者把夺权和建国视为头等重要的目标，而对于这个国家究竟应当有多大，究竟能够包括哪些地方，很长时间里没有很统一、很确定的看法，也是可想而知的。对此，只要想一下孙中山等人最初的建国宗旨 16 个字中“驱除鞑虏，恢复中华”这头 8 个字¹，就不难了解了。其当初所设计的新中国的版图，甚至连我们今天所说的东北地区都不包括在内。

当然，一个国家落后且不统一，在当年不仅仅会招致列强的入侵和瓜分，而且也会造成国人民族意识和国家意识的相对薄弱，这也是事实。关于这种情况，只要拿 1895 年的公车上书运动与 1919 年的五四运动略做比较，就可以有所了解。

著名的公车上书运动的发生，与五四运动的发生，具有大致相同的背景，都是针对日本割占中国领土一事所进行的抗议，并且都是针对相关的正在签订中的条约。所不同的是，1895 年的《马关条约》，使中国损失的是辽东半岛和台湾岛；而 1919 年的《巴黎和约》则是使中国无法收回原本已租让给德国的胶东半岛。两相比较，《马关条约》的危害无疑要更加严重得多。不论康有为等人的公车上书行动是否实际发生过，但当年确曾有过各地上书反对的现象²。问题是，当年的这种爱国举动，仅仅集中在文武官员和一些中心城市的举人中间，而且多半已落后于实际，在全国大多数地方更没有什么社会反响。不仅如此，正如我们上面所提到的，当时在广东，即康有为的老家，孙中山等革命党人还在秘密联络日本领事，希望取得援助，乘机发动推翻朝廷的武装起义。这种情况和 1919 年的五四爱国运动形成了非常鲜明的对比。五四运动的爆发，全国各大中城市几乎都有响应。其实际参与者，既有上层政府官员，更有大批知识分子和青年学生，甚至还有相当多的普通市民，包括工人和店员卷入其中。不仅参加人数超过公车上书运动不知多少倍，其影响也大得多。也正因为如此，公车上书运动对政府几乎没有触动，五四运动却迫使政府向列强各国表示了拒签的态度。特别明显的是，甲午战争与《马关条约》签订后，国人中大批菁英分子和青

¹ 《中国同盟会总章》，1905 年 8 月 20 日，《孙中山全集》第 1 卷，第 284 页。

² 茅海建：《公车上书考证（一）》，《近代史研究》2005 年第 3 期。

年学子，不仅没有因为日本的侵略和割地而掀起反日浪潮，反而很快陆续大批赴日，或以日本为救国基地，或留学日本向日本学习。而五四运动则不同，全国各大中城市几乎都发生了反日示威游行或抵制日货的运动，有些留学日本的青年学生还因此中断学习，返回国内，以示抗议。

这两次目的大致相同的运动，何以会有如此之大的区别呢？这里面原因很多，但有一条值得注意，即 1895 年的中国，要远比 1919 年的中国更落后。

首先是信息传递的方式落后。1895 年时，中国内地之间的交通工具基本上还是靠马和马车。靠这种工具传递信息，即使是发生了甲午战争，闹出了割让辽东半岛和台湾岛这样的大乱子，稍远一些的城市要想听到消息，通常都需要很长的时间。当时虽然已经开始使用西方的电报技术，但它多半也还只是官方通讯的一种特殊的手段，能够由此得到消息的人数非常有限。而由于电报电话技术不普及，自然也就没有报纸，普通人对于这类消息也只能靠道听途说，难以确认。再加上当时信息传播的方式还是用文言文，一般百姓也被隔绝在外。其对社会影响之微，可想而知。

其次是旧学当道，新学未开。由于 1895 年尚未开始大批向欧美和日本派遣留学生，自然也谈不上有大批留学生回国。同时在国内也还未开始办新学堂，众多莘莘学子还分散在乡村私塾里啃四书五经。城市作为教育和文化集散地的功能尚未形成，新式知识分子和接受新式教育的、自我感觉与国家命运息息相关的学生群体也尚未出现。换言之，即使有割地赔款之类的消息传出，因为没有容易受到这类消息刺激的受众，也难以形成群众性的抗议浪潮。以康有为那时的热心，且又身在京城，能够组织数百上千举子进行公车上书，最后竟因顾及会试而不了了之，亦可见当时情形之一斑了。

五四运动何以浩浩荡荡，一发而不可收拾？第一，电报通行；第二，报纸杂铺天盖地，巴黎和会的消息转瞬间即传遍全国各大中城市，乃至大街小巷；第三，新式知识分子人数众多，再加上青年学生齐集各大中城市，思想观念与 1895 年的举子秀才们根本不同，视爱国为己任，极易受到此种消息的刺激，故一呼百应；第四，帝国成了民国，民众观念上也大不同于晚清时的臣民思想。国家民族之事，在许多城市居民看来，也与自己息息相关，从而也就有了五四运动的群众性基础。

两次爱国运动，两种不同规模，影响到革命党人的政治主张，也大不相同。孙中山在康有为发动公车上书之时还可以在广州联络日本领事，而五四运动一发生，他连与日本进行秘密外交都不行了。史料记载，孙中山在“五四”之前还一直试图与日本谈判，争取得到援助。其交换条件，主要就是表示愿意在其革命成功后，租让满蒙地区给日本。正是因为这种情况，我们在他此前十几年谈话中，几乎找不到公开批评日本侵略的言论，而五四爱国运动爆发后不久，他就不仅公开地批评了日本的侵华野心，而且再也不曾和日本人谈论过用满蒙之类的权益来交换援助的事情了¹。中国民族主义运动之渐进及其效用，也由此可知一二。

三、

要特别指出的是，我们这里所说的近代意义上的国家或民族，根本区别于古代或中世纪国家的关键，除了有得到国际公认、受到国际法保护的确定的边界和独立的主权问题以外，更重要的还在于国民和国家的关系发生了根本的改变。古代的或中世纪的国家是什么？形象地说，就是“朕即国家”，即所谓“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人民和国家的关系，就是父子、君君臣臣的关系，是统治与被统治的关系。我们所以不能同意说被清王朝利用、以排外为主旨的义和团运动是什么民族主义运动，其原因也就在此。

近代以来的民族国家是什么？是 nation state，也就是所谓的“国民国家”，即是建立在“天

¹ 参见《孙中山全集》第 5 卷，第 72—74 页。

赋人权”和“主权在民”的基础上的国家。在这种国家里面，每一个达到法定年龄的共和国国民，不仅享有前所未有的自由权，而且拥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他们可以定期通过选票来决定谁来代表他们行使管理国家和服务国民的权力。也正是在这种情况下，“民族”才具有实质的意义。因为，它是由那些与国家的前途命运紧密地联系起来的，一个个享有平等的权利与义务的国民集合而成的。因此，我们今天所高唱的“爱国主义”的口号，不是诞生在罗马帝国时代，也不是诞生在工业革命初期的英国，而是诞生在法国大革命期间。为什么？因为只有这个时候人民才会相信，这个国家的命运与他们自己的命运息息相关，从而也才会有所谓的“爱国主义”产生出来。如果当时的法国仍旧是路易十六的国，法国的普通国民还会热血沸腾地投身于爱国的战争吗？当然不会。

了解到这一点，我们也就多少能够明白孙中山当年是怎样看待这种问题的了，很显然，他所以会那样做，是因为在他看来，无论是满清皇帝统治下的中国，还是袁世凯统治下的中国，都不是他心目中真正意义上的国民的国家。同样的道理，我们也就不难理解共产党人当年是如何看待国家民族的问题了。他们所理解的国家，第一位的并不是如何恢复理想的疆域范围的问题，甚至也不是如何去收回失去的主权的问题，而是如何建立一个真正意义上的国民的国家或曰人民的国家的问题。当然，由于他们对何谓国民国家或人民的国家有着各自不同的理解，对于通向这一目标的道路和实现的手段有着不同的认识，也就决定了他们衡量是非正误的标准有所不同，从而产生了所谓“操之在谁”的问题。“操之在我”，一切皆是；“操之在人”，一切皆非。这种情况，结合近代中国的特殊境遇，以至于他们过去在疆域以及主权问题上时常表现出不同的态度，就是可想而知的了。如果我们能够从这个角度来看中国近代以来政党之间的争斗，包括像抗战期间国共两党你说我“游而不击”、我说你“消极抗日”的相互指责，就不难明了其中的问题所在了。

当然，对于一个不知民主为何物的落后国家而言，在政党斗争中所以出现上面所提到的种种情况，一个极其重要的原因，还在于民众的民族意识和国家意识的薄弱。毕竟，近代以来的政党，无论其理想如何，终究都是要视国民的支持程度为其生存和发展前提的。前述孙中山“五四”运动之后对日策略的公开变化，就反映出民众的民族国家意识对近代政党政策形成的约束。但是，由于落后，绝大多数中国的普通民众，在那个时代里，真正实实在在看重的还是自己的生活。即使是发展到中国的民族主义较为觉醒的抗日战争时期，中国民众的民族主义，包括爱国的程度，也会因为地区发达的程度不一而不那么一致。例如，抗战即将结束的1944年，日本人发动了豫湘桂战役，在横扫黄河以南的河南国民党守军时，当地的农民竟蜂拥而起帮助日本人打驻守河南的国民党军队。原因不为别的，就是因为农民受不了守军的残酷压榨，导致一些地方的农民宁愿接受日本人，也不愿受本国人的统治。当然，从根子上说，这还是因为那个时候大多数地方的农民和国家(政府)之间的关系太过隔膜了。多数农民从小到大没有进过城，没有上过学，更没有读过书报。他们一辈子都只是在和黄土地打交道，连中国过去有过怎样的历史都不大清楚，你怎么要求他去爱国？他们和国家(政府)的关系，是通过地主士绅和地方官吏在租税关系中体会到的。因此，他们其实无法真正感受国家(政府)能够带给自己什么。这也正是为什么，中国的农民历史上可以为了生活而揭竿起义，却不大像士大夫那样强烈地关心应当由哪个民族的人来统治他们。

当然，对于民族和国家的历史认识问题，远比我们这里的简单讲述要复杂得多。尤其需要了解的是，国民的民族认同、国家认同，很多时候还包含着一个混同在其间的政权认同的问题。这是因为政权通常是国家和民族意志的直接体现者，因而国民有时往往容易混淆两者之间的关系。希特勒的纳粹党当年所以会上台并把德国变成一部战争机器，也正是因为打着为德国争回失去的自尊和利益的旗号，从而迎合了德国多数国民因一战战败、国家受到制裁，而积聚起来的民族主义悲情意识。事实证明，二战期间曾经得到本国国民高度拥护，表面上看起来代表着国家民族利益的德、意、日法西斯政权，其实并没有给这些国家和民族带来任何好处，相反是把本国和本民族拖入到罪恶的深渊，并因此受到了更为沉重的惩罚。

总结上述所言，中国作为一个近代意义上的民族国家的形成，是一个缓慢和曲折的渐进过程。

影响到中国民族主义的形成和发展，也不能不呈现出一种相当复杂的情况。只有从历史的角度来看待这个问题，我们才能够摒弃我们现今认识和立场的局限性，更加准确和客观地理解历史上不同时期国人的不同表现，而不至于拿今人的标准来简单地衡量和批评过去。我们只有用历史的发展和变化的眼光来看待民族国家的问题，把自己的民族和国家放在整个世界历史发展的大趋势下和整个国际关系的大背景中来了解，才能找到应有的处世之道。

作者：杨奎松，华东师范大学历史系教授。（邮编：200062）

本文原刊载于《国际政治研究》2006年第1期，第88-95页。

【学术评论】

引用文献不能断章取义¹

——关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对印度“民族构建”的评价

马戎

我国的近邻印度是一个多宗教、多族群、多语言、多种姓的历史悠久的文明古国，在沦为英国殖民地之前，印度次大陆存在一百多个大小不同、彼此独立的土邦，英国殖民政府把这些土邦组合到了一个政治架构之中。基于这样的历史背景，印度政府自独立后就开始了“民族构建”（Nation-building）进程，积极致力于在全体国民中发展“印度人”的共同认同，从历史文献和文化传统中努力缔造一个可以凝聚各个族群、各个宗教群体的“印度的共同文化”，所以尽管印度存在多种宗教（印度教、伊斯兰教、锡克教、耆那教、基督教等）、多种语言（但都以英语为族际共同语）、多个族群（孟加拉人、泰米尔人、旁遮普人、比哈尔人等）、多种政治上的意识形态（现在仍有3个邦由印度共产党执政）以及根深蒂固的种姓问题，印度各族民众已经逐步把“印度”看作是一个具有共同文化和历史的共同体。

同时，印度政府在独立后的领土范围内努力构建“国家民族”（State-nation），在《宪法》中宣布：“我们印度人民，庄严地决定把印度建成一个独立自主的民主共和国，并保障全体国民得到社会、经济、政治的公正，思想、表达、信仰自由，身份和机会的平等，以及在全体国民中促进以个人尊严为基础的友爱和民族的统一”²（《今日印度》编辑部，1997：49）。印度历届政府在尊重各种宗教和族群平等权利的同时，竭力建立全体印度人的“国民”意识，明确地把国民意识置于各个族群、宗教群体之上，极力淡化族群意识。

我在《北京大学学报》2004年第6期发表的一篇文章中，对印度独立后在“民族构建”方面

¹ 本文原刊载于《中央民族大学学报》2006年第3期，第52-54页。

² 原文为：“We, the people of India, having solemnly resolved to constitute India into a sovereign democratic republic and to secure to all its citizens: justice, social, economic and political; liberty of thought, expression, belief, faith and worship; equality of status and of opportunity; and to promote among them all fraternity assuring the dignity of the individual and the unity of the nation”（《今日印度》编辑部，1997：49）。

取得的成绩给予肯定。《世界民族》杂志在 2005 年第 5 期发表了一篇论文，专门批评我 2004 年所发表的这篇文章。该文认为“在马戎教授的研究中一再出现与事实相抵牾的引证错误。通观《理解民族关系的新思路——少数民族问题的‘去政治化’》全文，印度的族际整合是马戎教授引证最为完整的论据之一”（陈建樾，2005：11）。

《世界民族》杂志这篇文章对我文章观点的批评包括了两个部分。第一部分是针对我对印度在“民族构建”方面成绩的肯定，该文援引了有关印度种姓、族群、宗教冲突的大量事例，进而指出，“印度在族际关系方面根本就不像马戎教授所说的那么和谐与美妙”（陈建樾，2005：11）。

但是，我在那篇文章中对于印度的族际关系并没有多少“引证”，我在肯定印度在“民族构建”方面取得成绩的同时，也没有认为印度的族际关系是那么的“和谐与美妙”，我在文章中强调的是，“现在虽然印度各地仍然存在各种因族群文化差异、宗教差异、语言差异、地方利益差异以及意识形态差异等带来的各种矛盾与冲突，出现过政治领导人被刺杀的恶性事件，但是在印度没有出现真正威胁国家统一的民族分裂主义运动”（马戎，2004：132）。

一个国家出现族际暴力冲突事件，表示该国各群体的利益诉求没有得到很好的解决，这些族际暴力事件在美国、英国、法国等国家都曾经发生过而且仍在发生，但这并不意味着在这些国家以及印度就存在“真正威胁国家统一的民族分裂主义运动”。印度的那些要求“自治”和“独立”的地方运动并没有“国际化”，国际社会对它们的关注程度也远不及对我国西藏、新疆的问题的关注。印度政府很少要求其他国家政府在建交文件中郑重表示尊重印度的国家统一，印度在与邻国开展外交活动时，也很少要求邻国政府正式承认某部分领土为印度领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或必须公开表态不支持印度某部分领土上出现的分裂主义运动。从这个角度看，印度在促进国民对“民族统一”（Unity of the nation）的认同方面，我认为是比较成功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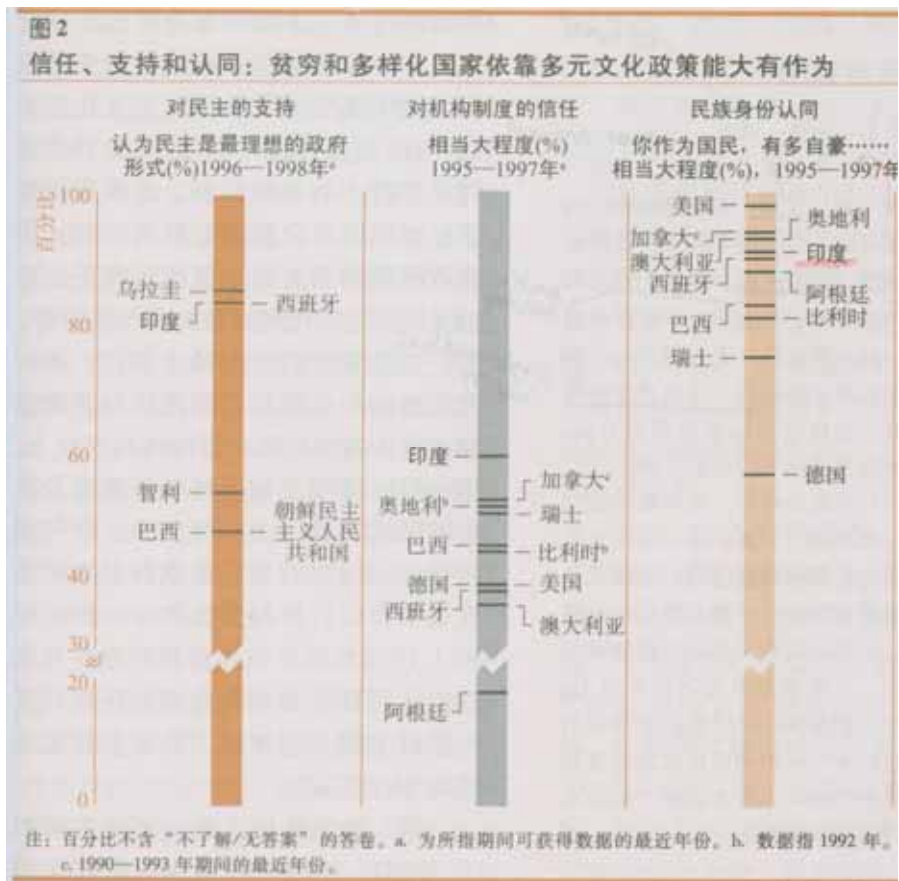
该文对我批评的第二部分，是建筑在对联合国计划开发署《2004 年人类发展报告》的一段引文的基础上。这篇报告从正面介绍了在“多元文化”的体制中建设“国家民族”的思路后，对印度在这一方面取得的成绩给予了充分肯定，相关的完整论述如下：

个案研究和分析表明，在多元文化的体制中能够建立持久的民主国家。需要作出明确的努力结束多群体的文化排斥现象(西班牙和比利时的案例突出说明了这一点)并建立多重互补的身份。这种应对性政策能够激发人们在多样性的基础上营造凝聚力，让彼此之间产生“血脉相连”的感情。公民能够找到制度和政治空间以认同其国民身份及其他文化身份，对他们共同的制度树立起信任感，并参与和支持民主政治。所有这一切是巩固和深化民主和建设持久“国家民族”（“State-nations”）的关键因素。

印度宪法吸取了这种观念。虽然印度在文化上具有多样性，但对包括印度在内的历史悠久的民主国家所作的比较调查表明，尽管存在多样性，印度极具凝聚力。但是随着试图将单一的印度教特性强加于国家的群体的崛起，现代印度宪法对多重互补身份的承诺正面临着严重的挑战。这股势力威胁着印度的包容性并侵犯少数民族（minorities）的权利。最近种族间的暴力使得人们对社会的和睦前景产生了忧虑，并使国家以往的成就蒙上了一层阴影。

印度以往的成就是非常可观的。历史上，印度在宪法制定中承认和回应了不同群体的权利主张，而且尽管存在巨大的区域、语言和文化多样性，它使得国家体制能够保持完整。正如印度在认同、信任和支持指标方面的表现(图 2)所表明的那样，尽管该国有一个多样化和等级森严的社会，它的公民深深地忠实于国家和民主。如果与其他历史悠久——和较富裕的民主国家作一比较，这一表现给人以特别深刻的印象。挑战在于使印度重新致力于采取通过民主手段实行多元主义、制度上的包容和冲突解决的做法（联合国开发计划署，2004：49）¹。

¹ 文中的黑体字和下横线都是本文作者加的。



联合国的这份报告提供了一张示意图，根据调查数据分析证明在民众“对政府机构的信任”（Trust in institutions）方面，印度位居被调查各国的榜首，高于加拿大、奥地利、瑞士、巴西、比利时和美国等；在民众的“民族身份认同”（national identification）方面，印度虽然低于美国、奥地利、加拿大和澳大利亚，但是却仍然高于西班牙、阿根廷、巴西、比利时、瑞士和德国。正如上面引文中所说，“它的公民深深地忠实于国家和民主。如果与其他历史悠久——和较富裕的民主国家作一比较，这一表现给人以特别深刻的印象。”从以上引文可以看出，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的报告对印度在“民族构建”方面所取得的成绩明确地表示肯定，这与我2004年在《北京大学学报》上发表的文章观点是一致的。

《世界民族》杂志的这篇论文为了要说明我对印度“民族构建”的肯定态度是错误的，在引述上面联合国开发计划署报告时截取了“但是”后面标有下横线的一段话：“随着试图将单一的印度教特性强加于国家的群体的崛起，现代印度宪法对多重互补身份的承诺正面临着严重的挑战。这股势力威胁着印度的包容性并侵犯少数民族（minorities）的权利。最近种族间的暴力使得人们对社会的和睦前景产生了忧虑，并使国家以往的成就蒙上了一层阴影”。并紧接着评论道：“同样是基于族群视角的研究，也同样是基于印度的族际关系个案分析，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的结论与马戎教授的结论如此不同……”（陈建樾，2005：12-13）。该文作者似乎认为摘用了这段引文就足以使读者相信联合国报告对印度民族关系持否定观点，并足以证明我对印度在这方面成绩的肯定与联合国报告的结论相违背，以此证明我所持的观点是错误的。

必须指出的是，这篇文章的作者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的报告中截取引用的只是“但是”后面划有下横线的一小段话，而对报告中该段话前后大段对印度肯定评价的论述和相关图表则视而不见，这明显地歪曲了联合国报告的基本观点。对文献的这种断章取义、歪曲原意、误导读者的引用方法，我认为是不可取的。

人类社会发展和演变的进程是复杂和多样化的，由于内部外部各种因素的影响，一个现代国家的“民族构建”进程和内部的群体关系可能会呈现出各种不同的态势，每个国家都必须面对自己的历史和现实国情，也都需要从其他国家的发展过程中借鉴经验和教训。在民族关系问题上，我们非常需要广泛了解和研究其他国家在这些方面的理念、观点、政策与实践。印度是一个人口众多、多族群、多宗教、多语言而且历史发展十分坎坷的大国，情况也非常复杂。对于印度在“民族构建”方面的努力是否能够算是成功，方向是否正确，学者们尽可以见仁见智；印度在处理民族关系方面还存在哪些问题，学者们也是完全可以展开讨论的。但是，我们在进行学术讨论时要本着老老实实做学问的态度，当需要引用文献时一定要尊重文献的原意，这也是对读者的尊重。

参考书目：

陈建樾，2005，“多民族国家和谐社会的构建与民族问题的解决——评民族问题的‘去政治化’与‘文化化’”，《世界民族》2005年第5期，第1-13页。

《今日印度》编辑部，1997，《今日印度》第23-24期（印度独立五十周年）。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2004，《2004年人类发展报告》，北京：中国财经出版社。

马戎，2004，“理解民族关系的新思路——少数民族问题的‘去政治化’”，《北京大学学报》2004年第6期，第122-133页。

【新书推荐】

[英] 安东尼·史密斯 著，《民族主义：理论，意识形态，历史》(Anthony D. Smith, 2003, *Nationalism: Theory, Ideology, History*, London: Polity Press)，叶江译，上海世纪出版集团2006年4月出版。

本书为英国著名学者安东尼·史密斯在2003年出版的一部近作，通过简要地概述民族主义的概念形成过程、评述当代西方民族主义研究中的主要理论流派与学术贡献，全面和系统地考察了与民族主义概念相关的社会理论、意识形态和历史演变进程。

李济 著，2005，《中国民族的形成》，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李济先生是我国近代考古学和人类学的著名学者，本书为李济先生在哈佛大学的博士论文，从考古和人类体质来探求中国民族起源，曾在海内外产生了重大影响，英文版在1928年由哈佛大学出版社正式出版。

[日本] 吉野耕作 著，2004，《文化民族主义的社会学——现代日本自我认同意识的走向》，商务印书馆。

作者于80年代留学于英国伦敦政治经济学院，参加了“民族主义研讨班”，师从安东尼·史密斯、盖尔纳、凯杜里等研究民族主义的著名学者，本文是作者参考西方民族主义理论来深入剖析日本人身份认同意识演变过程的一部力作。

中国社会学会 民族社会学专业委员会
北京大学 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
邮编：100871

本期责任编辑：马戎、于长江

电子邮件：marong@pku.edu.cn